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經濟部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185號29樓

承辦人：顧雨絳

電話：23766151

傳真：27375649

電子信箱：antony00644@tipo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智字第10820030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」107年度(1月至12月)各機關執行成效，已刊載於本部智慧財產局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07年1月11日院臺經字第1060043496號函核定「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(107-109年)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107年1月至12月各機關執行成效，可由本部智慧財產局網站下載(網址為www.tipo.gov.tw，下載路徑：首頁/認識智慧局/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專區/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各季(年度)列管追縱表)。

三、如對本案有相關問題，請聯繫本部智慧財產局(顧雨絳先生，電話：(02)2376-6151，電子信箱：antony00644@tipo.gov.tw)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文化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經濟能源農業處、行政院資通安全處、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、內政部警政署、財政部關務署、法務部調查局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、經濟部技術處、經濟部訴願審議委員會、經濟部光碟聯合查核小組、臺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



\*1082003040\*

副本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2019-02-15  
08:04:34  
文  
章



裝



訂

線